

审计整改报告

柳南区审计局：

根据你局出具的《柳南区2018年度扶贫资金专项审计调查报告》(柳南审调报[2019]1号),现将我单位采纳审计意见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关于项目资金支出原始凭证不齐的问题。及时开具工程发票、凭证并整理成册,已整改完毕。今后加强对原始凭据的审核和监督,及时收集整理备检。

二、关于施工协议、合同签订不规范的问题。1.未对工程质量保证金进行约定的问题;2.未按零星工程定点服务单位优惠率签订合同;要求三个镇及各业主单位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立行立改,对今后实施的所有项目的施工协议、合同均按照要求对工程质量保证金进行特别约定,已经按照优惠率结算。目前已整改完毕并建立长效机制。

三、关于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低的问题。定点帮扶单位三江县已于2019年5月31日已对该笔150万资金进行使用。

太阳村镇四合村按照审计规定立行立改,用于种植竹笋奖补,目前已整改完毕。今后加快资金使用进度,确保资金在年底使用完毕。

四、关于项目资金未单独核算的问题。2019年6月28日,太阳村镇四合村和桐村村的资金专户已作销户处理,由太阳村镇镇政府统一按照项目进度进行资金拨付。

对审计调查存在的问题,我们及时进行整改,加强对扶贫专项资金监管力度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单位主管
单位盖章

2019年9月20日



备注:1、请将采纳情况逐条写出,并附相关材料;
2、填写本回复单可另附纸。